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8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产品名称：浦发郑州分行专属 2023 年第 2131 期单位大额存单

● 本次赎回金额：1,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3,000 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 履行的审议程序：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图生物”）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分别使用不超过 1.8 亿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7.3 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单次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券商收益凭证、券商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1. 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 3,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8 日赎回上述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3,000 万元，累计获得利息收益人民币 32.54 万元。上述大额存单本金和转让收益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 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 1,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8 日赎回上述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1,000 万元，累计获得利息收益人民币 10.85 万元。上述大额存单本金和转让收益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上述大额存单存续期间可转让，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对其进行赎回。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浦发郑州分行专属 2023 年第 2131 期单位大额存单	3,000.00	2.85	2023/12/21	2024/5/8	3,000.00	32.54
			1,000.00	2.85	2023/12/21	2024/5/8	1,000.00	10.85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实际投入本金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3,000.00	23,000.00	2.36	/
2	银行理财产品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00.00	2,000.00	21.58	/
3	银行理财产品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000.00	20,000.00	341.22	/
4	银行理财产品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0,000.00	/	/	10,00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7,000.00	/	/	7,00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000.00	1,000.00	10.85	/
7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8,000.00	48,000.00	823.87	/
8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6,000.00	6,000.00	1.23	/
9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9,000.00	29,000.00	494.77	/
10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8,000.00	28,000.00	302.17	/
11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5,000.00	35,000.00	593.54	/
12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000.00	3,000.00	0.62	/
13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7,000.00	27,000.00	169.28	/
14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000.00	20,000.00	720.08	/
15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4,000.00	14,000.00	502.60	/
16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4,000.00	34,000.00	592.25	/
17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3,000.00	13,000.00	224.34	/
18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9,000.00	/	/	29,00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6,000.00	/	/	6,000.00
20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00.00	/	/	2,000.00
21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000.00	/	/	7,00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000.00	/	/	7,000.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8,000.00	/	/	28,00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000.00	3,000.00	32.54	/
25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5,000.00	/	/	5,000.00
26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000.00	/	/	8,000.00
27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000.00	/	/	4,000.00
28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000.00	/	/	1,000.00
29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000.00	/	/	1,000.00
30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5,000.00	/	/	5,000.00
31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6,000.00	/	/	16,000.00
32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4,500.00	/	/	24,500.00
33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5,500.00	/	/	25,500.00
34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000.00	/	/	1,000.00
合计			493,000.00	306,000.00	4,833.30	187,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11,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2023 年)净资产(%)			24.35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2023 年)净利润(%)			3.9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87,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0			
总理财额度			191,000.00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1511　　证券简称：德福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3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向部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73,000 万元，有效期自该事项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在核定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确定执行，签署有关的文件、协议等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兰州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ZB4810202400000007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甘肃德福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福新材”）与浦发银行兰州分行签订的融资额度协议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7,650 万元的担保保证。

本次提供的担保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德福新材基本情况

1、名称：甘肃德福新材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13 日

3、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崆峒山路北段 2108 号

4、法定代表人：张涛

5、注册资本金：壹拾亿元整

6、经营范围：电解铜箔生产与销售（包括对外出口）、铜箔产品及延伸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新材料的技术研发、服务与咨询；物流及运输。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德福新材 51%股权。

9、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498,870.74	512,283.36
负债总额	360,867.04	370,263.91
净资产	138,003.70	142,019.44
项目	2023 年 1 月 -12 月	2022 年 1 月 -12 月
营业收入	253,682.76	219,496.49
利润总额	-4,048.62	27,484.14
净利润	-3,983.89	27,484.14

10、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担保方德福新材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浦发银行兰州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ZB4810202400000007《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的最高本金金额：7,650 万元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伍拾万整）

3、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主债务，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4、保证期间：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少数股东同比例担保情况

德福新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德福新材 51%的股权，股东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德福新材 38%的股权，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德福新材 10%的股权，兰州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德福新材 1%的股权。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将提供同比例担保，兰州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不提供同比例担保，其仅持有甘肃德福新材科有限公司 1%股权，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且不参与日常经营管理。公司对甘肃德福新材科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本次担保事项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本次担保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担保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解决控股子公司德福新材的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通过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对其提供支持，有利于德福新材的发展。公司对德福新材的债务偿还能力有充分的了解，财务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ZB4810202400000007《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行政楼会议室（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东路 1416 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5,189,831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34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叶利明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董事会秘书申杰峰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2. 议案名称：《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3. 议案名称：《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4. 议案名称：《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5. 议案名称：《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6.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7.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8.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9.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10.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11.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89,831	100	0	0	0	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94,829,021	1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9,982,000	10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378,810	100	0	0	0	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5,350	100	0	0	0	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13,460	100	0	0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6,460	100	0	0	0	0
6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56,460	100	0	0	0	0
7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6,460	100	0	0	0	0
9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6,460	100	0	0	0	0
10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56,460	100	0	0	0	0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56,460	100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审议议案属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股份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恩华、潘雪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ST 永悦　　公告编号：2024-046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控股股东高比例质押。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比例为 98.94%，质押比例较高。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并督促相关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实控人目前因涉嫌证券市场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公司实控人正在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除前期披露的情况外，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预计短期内经营环境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三）重大事项情况

除前期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二）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波动较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四）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比例为 98.94%，质押比例较高。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并督促相关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实控人目前因涉嫌证券市场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公司实控人正在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编号：2024-038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信证券、海通证券、浦发银行

● 现金管理金额：21,000 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海通期货 - 财富匠心 100 系列 38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信证券资管财富安享 37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日添金 1 号（公司专属）、海通期货 - 财富匠心 100 系列 38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海通期货 - 周周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现金管理投资期限：无固定期限，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投资额度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使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0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投资额度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使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0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通过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公司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全资子（孙）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海通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海通期货 - 财富匠心 100 系列 38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0	4.5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信证券资管财富安享 37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	3.5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日添金 1 号（公司专属）	3,000	2.2%-3.3%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信证券资管财富安享 37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00	3.5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海通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海通期货 - 财富匠心 100 系列 38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0	4.5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海通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海通期货 - 周周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3.40%	/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本次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金额总计(万元)							21,000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控制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标的。

2、具体业务实施部门在购买相关产品前，充分考虑产品持有期内公司运营资金需求，评估现金管理产品的风险和公司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根据自身的风险评估情况认购相应风险等级或更低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内部审计部门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对购买产品的内部审批流程、风险情况等进行监督审查，确保资金链运营安全，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要求。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海通期货财富匠心 100 系列 38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理财产品代码：Q21084

（2）产品起息日：2024 年 04 月 11 日

（3）产品到期日：锁定期 90 天，锁定期满后每周定期开放

（4）理财本金：5,000 万元

（5）收益率：预计年化收益率 4.50%

（6）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7）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8）合同签署日：2024 年 04 月 08 日

2、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资管财富安享 37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理财产品代码：901D7W

（2）产品起息日：2024 年 04 月 22 日

（3）产品到期日：锁定期 180 天，锁定期期满后每个工作日开放

（4）理财本金：1,000 万元

（5）收益率：预计年化收益率 3.50%

（6）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7）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8）合同签署日：2024 年 04 月 22 日

3、产品名称：浦银理财日添金 1 号（公司专属）

（1）理财产品代码：230120303

（2）产品起息日：2024 年 04 月 30 日

（3）产品到期日：每个工作日开放

（4）理财本金：3,000 万元

（5）收益率：预计年化收益率 2.20%-3.30%

（6）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7）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8）合同签署日：2024 年 04 月 29 日

4、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资管财富安享 37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理财产品代码：901D7W

（2）产品起息日：2024 年 05 月 08 日

（3）产品到期日：锁定期 180 天，锁定期期满后每个工作日开放

（4）理财本金：2,000 万元

（5）收益率：预计年化收益率 3.50%

（6）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7）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8）合同签署日：2024 年 05 月 06 日

5、产品名称：海通期货财富匠心 100 系列 38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理财产品代码：Q21084

（2）产品起息日：2024 年 05 月 10 日

（3）产品到期日：锁定期 90 天，锁定期满后每周定期开放

（4）理财本金：5,000 万元

（5）收益率：预计年化收益率 4.50%

（6）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7）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8）合同签署日：2024 年 05 月 07 日

6、产品名称：海通期货 - 周周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理财产品代码：Q21025

（2）产品起息日：2024 年 05 月 08 日

（3）产品到期日：每周二开放；每笔最低持有时间不得少于 7 个自然日

（4）理财本金：5,000 万元

（5）收益率：预计年化收益率 3.40%

（6）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7）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8）合同签署日：2024 年 05 月 07 日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券商理财产品资金池、银行理财产品资金池

（三）风险控制分析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5）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中信证券（证券代码：600030.SH、06030.HK）、海通证券（证券代码：600837.SH、06837.HK）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浦发银行（600000.SH）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0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375,087,056.83	3,194,298,326.36
负债总额	1,532,634,131.12	1,305,579,263.66
资产净额	1,842,452,925.71	1,888,719,062.70
货币资金	628,785,651.53	598,294,067.74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554,287.56	55,416,375.28

（二）现金管理的合理性与必要性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属于合理的经营手段，能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标的总体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现金管理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产品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的影响。

（四）会计处理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

六、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将选取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

序号	资金来源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息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理财金额（万元）
1	自有资金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信期货 - 粤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 08 月 02 日	无固定期限	3.40%	4,928
2	自有资金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信期货 - 粤湾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 08 月 22 日	无固定期限	3.40%	4,908
3	自有资金	海通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海通期货 - 财富匠心 100 系列 38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 09 月 12 日	无固定期限	4.50%	1,000
4	自有资金	海通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海通期货 - 财富匠心 100 系列 38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 09 月 14 日	无固定期限	4.50%	4,000
5	自有资金	海通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海通期货 - 周周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 09 月 27 日	无固定期限	3.90%	1,961